

【古代文论】

“文学自觉说”再探析

刘文勇

【摘要】现代以来在整理阐释传统文学遗产时,流行“文学自觉”的说法,特别是流行魏晋或者六朝“文学自觉”的观点。“文学自觉说”是舶来品,但却在中国产生了很大影响,基本主宰了中国古代文学的教学与研究。现代学界用现代的“文学”观念与“自觉”观念去研究传统,但传统自身却对此提出了挑战,传统时代有其自身的“文学”的观念与自觉观。研究与书写历史有一个基本规则是不用后起的或者外来的观念与价值准则去评判古人,力求对古人及其言说有同情之了解,还历史给历史。从这一原则去观察,“文学自觉说”就是以现代人的激情与癖好去谈说历史,不是很客观理性的严肃的历史研究。从传统的主流“文学”观念与“自觉”观念去观察,魏晋或者六朝反而不是文学的自觉的时代。再者,从逻辑上说,“文学自觉说”也面临严峻的挑战,它无法解释魏晋或者六朝前后的文学历史。由此我们认为“文学自觉说”难以成立。

【关键词】传统与现代;两种文学观;两种自觉观;历史现场;难以成立

【作者简介】刘文勇,四川大学中国民俗文化研究所。

【原文出处】《文学评论》(京),2023.5.188~196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民国时期的中国古典文论研究”(21BZW023)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在传统中国文化中,有自己独特的观念,这些观念可能不一定系统,但是却也有效的阐释着自己。到了近现代,西学东渐,传来若干西方的近现代观念,其中一个观念就是“文学”观念。

自西方“文学”观念传入中国后,国人以此观念为标准反观华夏传统诗文世界,得出了各种各样的观点与结论,其中一个就是“魏晋文学自觉”说,在当代中国,又有“汉代文学自觉”与“春秋文学自觉”诸说出现,这一态势使得需要从“文学自觉说”的层面来审视问题了。文学自觉说到目前为止还笼罩性的影响着中国古代文学的研究与《中国文学史》的编写,正因为其影响大,所以也最有反思与探析的必要。

中国期刊网上关于文学自觉说的文章不可谓不多,但是“绝大多数是继续发挥‘魏晋文学自觉说’和应用其去解释魏晋或者魏晋南北朝某文学现象、某个作家的创作”却“少有反思性的文章”^[1]。这少有反思性的文章中,发表于《中国社会科学》2005年第2

期的赵敏俐的文章《“魏晋文学自觉说”反思》就是其中有代表性的一篇。笔者在2008年也曾撰有《“文学自觉说”商兑》一文接续赵敏俐的反思,对此一问题做了理论性的探讨。最近若干年,笔者又阅读到了一些新的材料,这些新材料足以让人对文学自觉说这一问题进行一个再探析,于是就有了本篇文章的产生。

—

“文学自觉说”不是中国产,而是舶来品,来源于日本人铃木虎雄《魏晋南北朝时代的文学论》一文。该文分五次发表在日本《艺文》杂志上,而提出“魏代——中国文学的自觉期”^[2]这个基本观点的部分是文章的第一部分,发表在1919年10月号上,另外四个部分分别发表于1919年11月号、12月号,1920年2月号、3月号,所以国内学界说铃木虎雄提出文学自觉说的文章发表于1920年是不太准确的^[3]。到了1927年夏天,鲁迅在“广州夏期学术演讲会”上有一个演讲,讲题是《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

酒之关系》，在演讲中，鲁迅提出了“文学自觉说”中最为流行的“魏晋文学自觉说”，鲁迅的这篇演讲中关于“文学自觉”的一段演讲辞原文如下：

孝文帝曹丕，以长子而承父业，篡汉而即帝位。他也是喜欢文章的……丕著有《典论》，现已失散无全本，那里面说：“诗赋欲丽”“文以气为主”……

后来有一般人很不以他的见解为然。他说诗赋不必寓教训，反对当时那些寓训勉于诗赋的见解，用近代的文学眼光看来，曹丕的一个时代可说是“文学的自觉时代”，或如近代所说是为艺术而艺术(Art for Art's Sake)的一派。^[4]

现在的问题是，鲁迅的看法和铃木虎雄的见解有没有关系。铃木虎雄言说在前，鲁迅言说在后，是否后者是阅读过前者的文章或者著作然后欣然同意了铃木虎雄的看法，或者是鲁迅独立提出的看法。铃木虎雄在日本《艺文》杂志上发表的文章除了《魏晋南北朝时代的文学论》一篇，还发表了《论“格调”“神韵”“性灵”三诗说》《周汉诸家的诗说》两文，铃木虎雄后来把这三文结集出版，书名为《中国诗论史》，该书1925年由东京弘文堂出版发行，在该书“著者序”中铃木氏说道：“作为研究的成果，首先于明治四十四年七月至翌年二月在《艺文》杂志发表了《论‘格调’、‘神韵’、‘性灵’三诗说》，其后于大正八年一、二月在该刊发表《周汉诸家的诗说》，于大正八年十月至九年三月又在该刊发表《魏晋南北朝时代的文学论》……顷间，本室同人拟刊行《中国学丛书》，因将以上论著整理条贯，辑为三篇，总名之曰《中国诗论史》。”^[5]鲁迅是否看见《艺文》杂志上的文章《魏晋南北朝时代的文学论》不得而知，但是，从《鲁迅日记》中却可以发现鲁迅购买过《支那诗论史》：“午后访李小峰。往东亚公司买《支那诗论史》一本，《社会进化思想讲话》一本。”^[6]所谓《支那诗论史》即《中国诗论史》也。鲁迅购买该书时间是1925年9月15日，距离铃木虎雄在《艺文》杂志发表《魏晋南北朝时代的文学论》已经过去5年，但距离1927年还有两年，即使鲁迅没有整本书都阅读一过，但恐怕买书后翻看一下该书目录大体是应该有的事

情，而该书目录上就赫然有“魏代——中国文学的自觉期”这一标题，所以，鲁迅提出魏晋时代是“文学自觉”的看法是受了铃木虎雄的著作影响，这大致是能够成立的。

铃木虎雄提出魏代是中国文学自觉时期是有他自己的理由的，他认为：“通观自孔子以来直至汉末，基本上没有离开道德论的文学观，并且在这一段时期内进而形成只对道德思想的鼓吹为手段来看文学的存在价值的倾向。如果照此自然发展，那么到魏代以后，并不一定能够产生从文学自身看其存在价值的思想。因此，我认为，魏的时代是中国文学的自觉时代。”^[7]可以看出，铃木氏是以文学是否摆脱对道德论的依赖来判断自觉与否，如果把鲁迅的看法“他说诗赋不必寓教训，反对当时那些寓训勉于诗赋的见解”相对照，则可以发现，鲁迅认为“曹丕的一个时代可说是‘文学的自觉时代’”的理由与铃木氏的理由是完全一致的，只是鲁迅把“魏的时代”改为了“曹丕的一个时代”而已。

二

铃木虎雄毕竟是日本人，其出版的著作在中国发行量也有限，故而他的论说大面积的直接影响中国学界的可能性不大，反倒是鲁迅的论说接地气，能够更广泛的影响中国学界的研究路径与观念，所演讲的地点又是开埠通商最早得风气之先的广州，报纸杂志等传播媒介众多，传播速度当然要快很多，传播范围当然也要广很多，从事实上看，鲁迅1927年7月发表了此演讲，8月其演讲辞就连载于广州《民国日报》副刊《现代青年》第173-178期上了，而其改定稿又在1927年11月16日发表在《北新》半月刊第二卷第二号上。

正如鲁迅受了铃木虎雄著作的影响而没有点出这一来源一样，似乎后来的学者们在著作中也大多没有指出自己提出这一观点是独立提出的呢，还是受了鲁迅演讲辞或者铃木虎雄著作的影响，总之，鲁迅演讲之后的中国学界言说魏晋文学自觉者多起来了，观念可以改变世界诚非虚言。

1934年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出版，在其论

“魏晋之文学批评”时,他就几次说到此期是“自觉”时期,“迨至魏晋,始有专门论文之作,而且所论也有专重在纯文学者,盖已进至自觉的时期”^[8]。此处似乎主要是说文学批评已经“进至自觉的时期”,但此期文学是否也已经“进至自觉的时期”呢?郭绍虞又说:“曹丕的《典论·论文》为文学批评之嚆矢。自是以后,始有专门论文的散篇文章……此所以为中国文学上之自觉时代也。”^[9]这不仅是说文学批评自觉了,也是说魏晋文学是自觉的了。而同年出版的罗根泽的《中国文学批评史》中在论述魏晋六朝的文学观念时则以为魏晋六朝的文学观念已经与周秦两汉显然不同:“周秦两汉注重实质,魏晋六朝注重形式。周秦两汉的文学实质是‘道’,魏晋六朝的文学实质是‘情’。”^[10]并称呼前者为“载道的文学观”后者为“缘情的文学观”^[11],魏晋六朝文学自觉的说法虽然呼之欲出但尚未明确地用“文学自觉”的字眼来对此定位,到了1943年罗根泽出《魏晋六朝文学批评史》单行本的时候,就落实了魏晋六朝“文学自觉”这一说法,罗根泽以为文学含义从周秦到两汉再到六朝在逐步地净化,以为到南朝时的所谓“文学”,已经“很显然的略同于现在所谓‘文学’,大异于周秦两汉所谓‘文学’”,而文学含义的净化又是“基于文学概念的转变”,而转变在罗根泽看来“有‘渐变’‘突变’之别”,在他的意识中,以为周秦到两汉还处于文学概念的“渐变”时期,到了魏晋则绝然不同于此前了,他说道:“古代文学概念的突变时期在魏晋。”既然给魏晋定位为文学概念的突变时期,那么接下来要推出的对魏晋文学的认知也就水落石出,于是得出了“至建安,‘甫乃以情纬文,以文被质’,才造成文学的自觉时代”^[12]的结论。

1927-1949年间印行的《中国文学史》有几十种,就笔者目观过的二十多种而言,多数《中国文学史》著作对于魏晋文学的处理是不谈自觉与否,只是就人论人,就诗论诗,就文论文,但也有几种《中国文学史》明确说魏晋或者魏晋南北朝是文学自觉时期,胡云翼《新著中国文学史》中说道:“魏晋南北朝是中国文学的自觉期。”“在魏晋以前,一般文人对于文学并

没有明了的观念,他们以为文学只是载道或致用的工具,并不了解文学本身的价值。”“魏晋南北朝的文学论者,对于文学的见解尽各有不同,但都一致的反对拿文学来载道或是致用,都一致的主张唯美主义的文学。”^[13]胡云翼这段文字中的说法绝对了些,“都一致的反对”和“都一致的主张”显然不符合历史实际。而出版于1940年代的刘大杰的《中国文学发展史》也同样是这样的观点:“中国文学发展到魏晋……最明显的,是文学离开了实用的社会的使命(无论是教训的讽刺的或是歌颂的),而趋于浪漫的神秘的哲理的发展。换言之,就是由为人的功用的文学,变为个人的言志的文学。在这个转变的过程中,文学的发展,渐渐地成为独立的艺术,而不为任何外力指导拘束的明显的现象。”^[14]“魏晋时代的浪漫文学,到了南北朝与隋的二百年间(420-618)……再走入绝对自由发展的机运,而形成中国文学史上未曾有过的唯美文学的极盛潮流。文学到了这时候,才真的达到自觉的独立新阶段。”^[15]总结胡云翼与刘大杰的论说,无非也是鲁迅说法的翻版,虽然他们在著作中并没有给出该观点的来源。

民国时期的期刊报纸中谈到中国古代的“文学自觉”问题的论文,从晚近出版的《晚清民国中国古典文论研究文献集成》^[16]中辑录的研究古典文论的文章来看,题目中直接有“文学自觉”几个字的文章基本上没有,而内容中涉及“自觉”二字且涉及文学与文学思想的文章大概有20篇左右,数量也不多,但也大体反映出民国时期期刊报纸上研究中国古典文论的文章中讨论或者提到此一观点的还是不太多,还没有达到学界广泛认同的程度。

三

避谈“文学自觉”而定位其为形式主义并加以批判是1950年后30年中的学界基本现实,个别书中虽还有“文学自觉”说法的留存^[17],但那也只是1950年以前的旧著没有删削干净而已,或者作者去世无法完成改写与删削的结果。而文学自觉说得以重光,那已经是20世纪80年代的事情了,诚如学界所公认的,李泽厚在这一历程中起了关键性的作用。1981

年李泽厚《美的历程》出版,风行海内外,该书在论说“魏晋风度”时大力阐扬魏晋时期“人的觉醒”与“文的自觉”^[18]这两个主题,以李泽厚20世纪80年代在大陆学界的影响力,其论说被广泛接受是可以想见的事情。在中国知网(cnki)上以“文学自觉”为检索词去各个查询选项下面选择“精确”查询,检索出来的文章数量之多是可以反映从1982年到现在文学自觉说的流行情况的。这些文章,绝大多数还是继续发挥着魏晋文学自觉说,部分文章在质疑魏晋文学自觉说从而提出了“汉代文学自觉说”,例如龚克昌针对“魏晋文学自觉”说便提出了“汉代文学自觉说”,龚克昌在1981年就在《论汉赋》一文中说:“根据鲁迅先生这个标准……这个‘文学的自觉时代’至少可以再提前三百五十年,即提前到汉武帝时代的司马相如身上。因为如果根据鲁迅先生的标准,我们可以引用汉人或今人所常讥讽的汉赋是‘劝百而风一’、‘曲终而奏雅’、‘没其风谕之义’等这些话来作证,这些话正认为汉赋庶几摒弃了‘寓训勉于诗赋’。”^[19]如果说1981年的龚克昌的文章还是点到这一点的话,那么他1988年发表在《文史哲》第5期的文章《汉赋——文学自觉时代的起点》就明确在标题上就体现了这一立场。当然,龚克昌的理论立场其实和持魏晋文学自觉说的学者没有区别,只是把文学自觉的时间向前推进了几百年。既然龚克昌能够把文学自觉说的起点向前推,那么其他学者当然也可以更向前推,这一推就推出了“春秋文学自觉说”,持此说者以傅道彬教授为其代表,傅道彬教授认为“中国文学真正的自觉时代不是汉代,更不是魏晋,而是春秋时代”,他列出了多个理由来完成这个论题的论证:其一,“春秋时代的文言变革,是文学自觉的首要标志。”其二,“春秋时代是文言创作的繁荣时期,文学创作的繁荣是文学自觉的实践与证明。”其三,“春秋时代文士集团的形成,是文学自觉的主体力量。”其四,“春秋时代文学理论体系的建立,是文学自觉的集中表现。”^[20]傅道彬在论述时甚至于动了感情,连珠炮式的发出六个反问。观察傅道彬的论说,可以发现,他的自觉观与前述各位

的自觉观略有不同,例如他不排斥“功利”而论文学自觉就是一个例证,但从其论说的主调来看,似乎也还是和此前的各种自觉说强调“形式”的讲求是大体一致的。

当然,还有部分学者对现代以来各种文学自觉说都不同意,如李光摩的文章《“魏晋文学自觉论”的迷思》就对文学自觉说在整体上进行了批驳,李光摩在其文章摘要中说道:“文学史上流行已久的‘魏晋文学自觉论’,其理论支撑不外乎‘纯文学’、‘人的觉醒’以及‘审美’等概念,而这些概念无一例外都是西方现代性的产物。魏晋六朝时期不可能产生这些现代性的观念。用现代性支撑起来的‘魏晋文学自觉论’,不过是一个虚构,一个自觉不自觉使用西方观念改造中国传统的伪命题,它本身是经不起学理的检验的。”^[21]其论说与结论令我心有戚戚焉,作者的言论不可谓不激烈,但是在该文文末还有比这更激烈的言论:“‘魏晋文学自觉’这个话题还可以视作用西方文化解释中国文学的一个案例,它的出现和流行,从某种意义上讲,就是中国文化近代命运的写照。从中我们可以发现中国传统文化在百年中如何沉浮激荡,如何被阉割改造,也可以发现中国的读书人在这激荡的百年中走过怎样的心路历程。”^[22]

虽然有这么激烈的否定之词,但是仍然“难以动俗”,大多数当代撰写的《中国文学史》在写到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文学还是定位为“文学自觉”,在各大学中文系使用很广泛的袁行霈主编的《中国文学史》就是例证,该书第三编绪论第一节的标题就是“文学的自觉与文学批评的兴盛”,且对文学自觉的标志作了概括:“第一,文学从广义的学术中分化出来,成为独立的一个门类”;“第二,对文学的各种体裁有了比较细致的区分,更重要的是对各种体裁的体制和风格特点有了比较明确的认识”;“第三,对文学的审美特性有了自觉的追求”^[23]。该书或者并未意识到学界有若干质疑,或者意识到但不予理睬。而章培恒、骆玉明主编的《中国文学史新著》也坚持魏晋“文学自觉说”,认为自从鲁迅提出该说后“在中国学界已得

到广泛认同”，虽然撰写者明确了解近年该说被“少数研究者”质疑“对此提出不同意见”，但是编撰者坚持认为“并不足动摇其基础”^[24]。从这种情形来看，恐怕质疑甚至至于否定“文学自觉说”的看法也会继续下去了，而这也成为本文继续探析的原因了。

四

既然“文学自觉说”在中国的开始时间大约是1927年，那么1927年前的中国文学研究界大体上也就不无这样的意识，或者还流行着与魏晋“文学自觉说”相反的论调，从实际来看，这种推论也大体成立。例如林传甲所著的最早的《中国文学史》就以“六朝词章之滥”为题目总论六朝，以为此期“人心死矣，士气靡矣”，曹植被他认为是“以浮薄之才弋时誉”，如若“使其涉帝位，则为陈后主耳，宋徽宗耳”，而林传甲认为受其词章之风影响，愈来愈丢掉以“治化为文”的传统，到六朝后期更是达到“人类之俳优也”^[25]的程度。而1915年初版1918年再版的曾毅的《中国文学史》中，对魏晋文学也持大体相同的态度，以为萌芽于汉代的排偶文在此期“演而为骈四俪六之体，下逮齐梁，益崇绮靡。脂粉之香，花钿之饰，涂布行间，有如倡冶”，用“倡冶”以形容其“衰”象可谓用词刻薄，但曾毅还是给此期文学了一点面子，以为“文质虽衰”却也在“文貌”上“开一新生面”^[26]。王梦曾的《中国文学史》也以为“自郭（璞）、葛（洪）而后，文学顿衰”，“斯文之厄，汉以来所未有也”^[27]。虽然不敢随便得出1927年前就完全无认为魏晋文学自觉者，但大体而言，1927年之前的中国文学研究界，不少人是认为魏晋文学不但不自觉，反而很不自觉，甚至于认为是文学的沉沦与沮没。

从这些持相反观念与论调的论说来反推，也可以看出他们持论的依据何在，首先他们并不持纯文学的观念，例如林传甲就以古今对照的方式阐明古代观念的大势：“古以治化为文今以词章为文。”^[28]他认为汉代以前皆为治化之文，词章之文无闻焉，自汉代开始治化词章“判而为二”，“以词章为文者，故不自今日始矣”^[29]。虽然林氏认为“治化词章并行不悖”^[30]，力求在“治化之文”与“词章之文”间搞平衡策

略，但从全书论述总趋势看，却不能不是尊治化而卑词章。林氏曾经想翻译一些国外的文学史以求使国内“言治化者知词章之不可废也”^[31]，就反映出传统中国的主流心态，也反映出林传甲的基本心态。从这里我们也可以看出，治化与词章皆为古代“文”之观念的范围，而且“治化为文”还是“文的观念”的主流，即使到了晚清也还是这样。中国文化传统中大体上有一个“法乎其上”“先入为主，后入为辅”的思想倾向，周秦在前，两汉在后，既然周秦为“治化之文”，故而这样的思想倾向中势必成为观念主流，“词章之文”后起，故而始终居于次流辅流。再从林传甲“日本帝国丛书，尚有英独佛各国文学史，皆彼中词章之学也”^[32]。这一论说还可以剖析出一个信息：晚清的林传甲已经知道西方近代的文学观念就是中国传统中的“词章”，西方近代以来所写的各种文学史就相当于中国传统中的“词章之学”。以此对照，亦可以分析中国传统中的“文”或者“文学”观念的实际情形。

古人所谓“文学”何义呢？《论语·先进》中云：“文学：子游，子夏。”这“文学”的含义，邢昺疏证中云：“若文章博学，则有子游、子夏二人也。”^[33]南朝时皇侃《论语集解义疏》中引范宁的话说：“文学谓善先王典文。”皇侃案语中又说：“文学指博学古文，故比三事为泰，故最后也。”^[34]无论是邢昺的“文章博学”还是范宁的“先王典文”还是皇侃的“古文”，其义均与今日所指之“文学”概念的含义差距甚远，傅道彬还找出了先秦其他典籍中的“文学”词汇并认为其含义也与今日之含义完全不是一回事：“战国诸子对于文学概念的阐述，泛言道术，与《论语》所述，并无二致。如《墨子·非命》：‘泛出言谈，由文学之道也。则不可不先立仪法’，《荀子·大略》：‘人之于文学也，犹玉之于琢磨也’，《韩非子·六反》：‘学道立方，离法之民也，而世尊之曰文学之士’。”^[35]至于到了汉代区分出“文学”与“文章”，此时的“文学”含义也基本上与先秦一致，这里不再多引多谈。而更为关键的问题是中国传统的论说中的主流观念或者概念是“文”，而不是“文学”，多读一些古书是能够感受到这一点

的,如果真用现代数据库如电子版四部丛刊、四库全书以及历代全文去作数据统计,其结果估计也大体不差。古人好用“文”的观念,今人好用“文学”的概念,也导致古今情势的巨大差距。正如彭亚非所说:“中国古代并不存在只局限于现代文学定义范畴之内的所谓文学理论或文学思想,而且相关的思考和批评大多既不具有这样的理论系统性,又不能为这样的范畴所局限。”“西学东渐之前,中国并无西方文化意义上的所谓文学概念。”^[36]

五

既然“文学”观念上古无今义,那么今人以今义谈古,即使勉强以今日流行的“文学”词汇去称呼或者论说古代的文化世界的某一部分,那么也需要非常谨慎的使用这一概念。但是今人已经习惯用今日“文学”观念去处理传统材料了,正如彭亚非所指出的那样:“我们已经不可能拒绝这样的文学概念,它已经是中国现代文化理念系统中不可或缺的一个组成部分。”^[37]我们可以使用今日之“文学”词汇以预流于当代学界,但是在面向古代时又要知道这一词汇与古代难以对接,有这个意识才能古今兼顾,两不相伤。总之,要小心翼翼的使用现代以来流行的“文学”观念于传统,一旦大胆使用现代的“文学”观念于传统上,问题就出来了,则面临若干困境与尴尬,严重者则是古人与今人的论说就如同鸡与鸭讲,各自自言自语,对此种研究情形的批评,学界早已有之,钱穆就曾经说:“今日国人之称文学,则一依西方成规,中国古代学术史上无之。此虽一名称之微,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则言不顺。’”^[38]钱穆以为“欲深通中国之文学,又必先通诸子百家。故曰徒为一文人,斯无足观。今人则一慕西方,专治文学,欲为一文学专家,以此治中国文学,宁得有当”^[39]。而朱光潜在《文学院课程之检讨》一文中也认为:“历来草大学中国文学系课程者,或误于‘文学’一词,以为文学在西方各国,均有独立地位,而西方所谓‘文学’,悉包含诗文戏剧小说诸类,吾国文学如欲独立,必使其脱离经史子之研究而后。此为误解,……吾国以后文学应否独立为一事,吾国以往文

学是否独立又另为一事,二者不容相混。现所研究者为以往文学,而以往文学固未尝独立,以独立科目视本未独立之科目,是犹从全体割裂脏肺,徒得其形体而失其生命也。经史子为吾国文化学术之源,文学之士均于此源头吸取一瓢一勺发挥为诗文,今仅就诗文而言诗文,而忘其所本,此无根之学,鲜有不蹈于肤浅者。”^[40]与朱光潜意见差不多的还有朱希祖,朱希祖作为章太炎的弟子,此前也持章太炎的特别广义的文学观念。但在《文学论》一文中他却以为章太炎的文学概念过于宽泛而不打算继守师说,于是写出此文以讨论文学之观念。朱希祖以“文学须有独立之资格”为倡导,但他是着眼于当前与未来之中国文学而言,并非认为过去传统中的“文学”观念就是纯文学,他说:“吾国已往之文学,既已如此,吾无苛求;未来之文学,若因仍旧贯,则吾中国之文学永无脱离诸学,臻于独立之日。”^[41]所谓“吾国已往之文学,既已如此,吾无苛求”,表达的意思是非常准确与明确的,即认为传统时代中国的文学观念本来就不是独立的,既然朱希祖说不能去“苛求”传统文学,那么也意味着不能以文学观念已然独立之现代的观念去面对传统。

由此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古代的“文学”观念不同于今日之“文学”观念,今人所指称的“文学”是古人所指称的“文”的一部分。而古人所言之“文”,大体可以按照林传甲在《中国文学史》中所言的那样分为治化之文与词章之文。传统中有“诗言志”“文载道”的主流论说,之所以成为主流论说,在于诗言志的“志”是“关天下”的志,言志则面向天下政治,指斥人生,美刺风俗,“文载道”之“道”则是圣人之道,是“及事及物”之道,非空道也。在古人观念中,诗是否自觉就在于是否走在《诗经》奠定的“言志”道路上,走在言志的道路上就是自觉,偏离或者严重这条道路就是不自觉或者诗的泯没了,对于散体文而言,载道则是自觉,不载道走到“美文”去就是不自觉或者文的沉沦。看清楚了这两条,也就不难理解古人心中眼中的所谓的“文的自觉”观了。这也是林传甲《中国文学史》为什么写到六朝时候就用“六朝词章

之滥”这样的题目的原因。其实,六朝时候,对文的价值观的正面阐述与对诗文辞赋的批评者是同时存在的,刘勰《文心雕龙·原道》云:“爰自风姓,暨于孔氏,玄圣创典,素王述训;莫不原道心以敷章,研神理而设教。取象乎河洛,问数乎蓍龟,观天文以极变,察人文以成化;然后能经纬区宇,弥纶彝宪,发挥事业,彪炳辞义。故知:道沿圣以垂文,圣因文而明道;旁通而无滞,日用而不匮。《易》曰:‘鼓天下之动者,存乎辞。’辞之所以能鼓天下者,乃道之文也。”^[42]这是正面在阐述观点,反面则是批判汉代以来文风的颓变,《文心雕龙·序志》中云:“去圣久远,文体解散;辞人爱奇,言贵浮诡;饰羽尚画,文绣鞶帨;离本弥甚,将遂讹滥。”^[43]如果把林传甲的观点与刘勰的观点比较,其实差不多一致。所以,可以说,古人有一套古人的主流的“文的自觉”观,这也与今人之文学自觉观相异。在这种传统自觉观下面,林传甲以为自三代以至秦,均为治化之文,担当着“经纬区宇,弥纶彝宪,发挥事业”的功用,都是文的自觉的表征,自汉以来,则每个时代中有的文自觉有的文不自觉,有的时代总体上自觉有的时代总体上不自觉。这种认知与传统中的实用理性传统是密切相关的,司马谈在《论六家要指》中说“夫阴阳、儒、墨、名、法、道德,此务为治者也”^[44],诚非虚言,所谓“务为治”的结果是学为“为治之学”,与此相应,文当然也需要“为治之文”了。“为治”是从“治人者”这一面而言,对于“治于人者”一面而言则是“成其化”了,二者合观,则是“治化”,林传甲所谓“治化之文”大约就是这种思路下的结果。以此出发,就不难理解传统中治化之文的地位始终高于词章之文的地位的原因了,即使词章之文风靡天下,但在整体认知中其地位还是低于治化之文。

既然传统中的主流的或者正统的“文的自觉”观如此,那么唐代韩愈、白居易等人认为六朝诗歌骈文是很不自觉的而加以激烈的批判就不足为怪了,他们的批评意见是学界所熟知的,此处不赘言。相反,他们认为他们自己才是自觉的,他们所写的诗文才是“文的自觉”的实践与证明,宋代苏轼《潮州韩文公

庙碑》中论说东汉以来的文章云:“自东汉以来,道丧文弊,异端并起,历唐贞观、开元之盛,辅以房、杜、姚、宋而不能救。”而只有到了韩愈时代才真正扭转过来:“独韩文公起布衣,谈笑而麾之,天下靡然从公,复归于正,盖三百年于此矣。”在文中苏轼称赞韩愈“文起八代之衰,而道济天下之溺”^[45],苏轼认为八代“道丧文弊”,肯定没有认为这八代是“文的自觉”时期,认为韩愈复振文风,使天下之文“复归于正”当然可以认为是苏轼眼中的“文的自觉”了,只是上古自觉到中古不自觉,而韩愈使其再自觉而已。苏轼对韩愈的评语“文起八代之衰,而道济天下之溺”文道对举,合起来观察,其关于文的自觉观也就不言自明:文承担道则是自觉,文逃逸道就是文的不自觉。苏轼认为八代之文“衰”,今人却认为八代之文是“文学自觉”,这就是古今时空与观念不同的结果。

古今“文的自觉”观的差异说得准确一点就是古人以是否有价值承担社会责任承担为标准,今人则以是否是纯文学是否以审美为中心为标准。对于今人以形式为标准或者以是否纯文学是否以审美为中心的标准去判断古代某段文学是否自觉,学界也有批评与反思,赵敏俐说:“在讨论中国古代文学自觉观的时候,我们要有一个清醒的认识,即不能把唯美主义的追求看成是文学自觉的惟一标志,时时刻刻记住文学应该承担的社会责任,是自先秦到魏晋六朝人们对于文学本质的一种深刻理解,这也是中国文学自觉的重要组成部分。”^[46]而傅道彬也反问道:“难道文学的综合性特征不是文学,而一定要独立,要摆脱所谓功利,真有彻底摆脱了功利思想‘为艺术而艺术的’纯粹文学吗?”^[47]这些质疑与反问很有见地,这是开始“同情了解”古人“文的自觉观”的可喜的现象。再从世界思想史上看,康德《判断力批判》中把美分为纯粹美与依存美,在康德观念中纯粹美不依赖功利目的与概念,但是他却认为美的理想是依存美,由此我们是否可以这样推出一个结论:纯粹美是文的自觉,依存美是更高的文的自觉。我以为古人的文的理想刚好就是追求这更高的文的自觉,

而不是流于一般所谓“诗艺一隅”“艺焉而已”，那么善于创造创作的古代文人不可能不知道技艺的价值，只是他们不满足于技艺的价值而已。

六

既然古今文学观念不同，古今文学自觉观的观念也不同，那么，我们阐释中国古代文学是用今人的文学观念与自觉观还是用古人的文的观念与自觉观呢？恐怕有的学人会认为当然用今人的，但是，事情没有那么简单。一般说，用外来的观念来研究本土的思想与文化应该非常谨慎，同理，用后起的观念去研究前代的史实也同样需要非常谨慎，所谓对历史要有“同情之了解”是也。文学史是历史，其阐述的原则恐怕也应该多具有一点“同情之了解”的意识才是。

具体到文学思想领域，前辈学者对此种以后起观念阐述历史问题已经作出过严厉批评，1934年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上卷出版后，刚刚从清华大学外文系毕业一年的钱锺书就著文对该书若干观念与写法作出了非常严厉的批评，对于郭绍虞主张“‘纯文学’才是‘正确’的文学观念”，主张文学观念的进化反对唐宋的文学复古，钱锺书批评道：“对于‘进化’两字也得斟酌……我们不能仓猝地把一切转变认为‘进化’。从现在郭先生主张魏晋的文学观念说来，唐宋的‘复古’论自然是‘逆流’或‘退化’了。”“假使有一天古典主义翻过身来（像在现代英国文学中一样），那末，郭先生主张魏晋的文学观念似乎也有被评为‘逆流’的希望。”从这些论说中恐怕也可以推出钱锺书不会主张魏晋文学自觉说，所以，钱氏的言论也可以当作是对流行的文学自觉说的批评。与此同时，钱锺书还暗示郭绍虞的书缺乏历史意识，不能算一部严格的叙述历史的著作，以为“在无穷尽、难捉摸的历史演变里，依照自己的好恶来定‘顺流’、‘逆流’的标准——这也许是顶好的个人主义，不过，无论如何，不能算是历史观”^[48]。“不能算是历史观”恐怕是一个很有批评力度的断语了，不过反过来看，也提示学者做文学史或者文学批评史、文学思想史，需要做得有历史感，让人觉得“算是有历

史观”的著作。

根本上说，用后起的文学观念与自觉观念去判断历史上的文学面临着逻辑学上的严峻考验。如果判断魏晋文学自觉或者六朝文学自觉，那么如何解释此前与此后的文学？龚克昌根据判断魏晋文学自觉的标准去推出汉代文学自觉说，傅道彬又再前推而推出春秋文学自觉说，那是不是还可以再前推而推出周代初期就文学自觉了呢。既然判断魏晋文学或者六朝文学自觉了，那么是否也可以向后推而推出唐代文学自觉、宋元文学自觉、明清文学自觉呢，这也是一个需要严肃对待的逻辑学上的问题。如果按照同样一个标准而推出各个时代文学都自觉了，那么这个文学自觉说自动不能成立，它只能推出唯一的结果才能确保自己逻辑上的严密性与科学性。如果说魏晋文学或者六朝文学自觉了，以此而判断此前文学与此后文学都处于不自觉状态，但是又面临前后时代的文学家们从遥远的古代向我们走来并抗议，起码韩愈、苏轼是要抗议的，他们会声称自己和自己的时代的文学很自觉，而且今人的魏晋文学自觉说或者六朝文学自觉说还面临魏晋时代或者六朝时代的部分文学家们或者文学思想家们向我们走来并抗议，说他们那个时代不但不自觉而且很堕退，他们会现身说法而否定今人的魏晋或者六朝文学自觉说。

解铃还须系铃人，最后我们回到本文开始处所引鲁迅说的“用近代的文学眼光看来，曹丕的一个时代可说是‘文学的自觉时代’”这句话，今人大多只要了鲁迅这句话中的“曹丕的一个时代可说是‘文学的自觉时代’”这后半句，而忘记了鲁迅得出这个结论的前提性的限制语“用近代的文学眼光看来”。所谓“近代的文学眼光”，当然指的就是西方近代以来的文学观念。从逻辑学上说，假设我们帮鲁迅替换这个前提，把此一前提改为“用中国传统固有的文学眼光看来”，那么“曹丕的一个时代”鲁迅将判断为文学的什么时代呢？我想，在这一限制性的前提下鲁迅是不会得出“曹丕的一个时代”是“文学的自觉时代”这个结论的，除非鲁迅不遵守基本的逻辑规则。

参考文献:

[1]刘文勇:《“文学自觉说”商兑》,《古代文学理论研究》第25辑,第37页,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

[2][7]铃木虎雄:《中国诗论史》,许总译,第37页,第37页,广西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

[3]如赵敏俐《“魏晋文学自觉说”反思》(《中国社会科学》2005年第2期)一文中说:“‘魏晋文学自觉说’的提出,源于日本人铃木虎雄1920年在日本《艺文》杂志上发表的一篇名为《魏晋南北朝时代的文学论》。”赵敏俐可能是用该文最后一部分的时间来确认其发表时间的,如果精确地确定时间,应是1919年10月。

[4]鲁迅:《鲁迅全集》第3卷,第526页,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版。

[5]铃木虎雄:《中国诗论史》,“著者序”,第2页。

[6]鲁迅:《鲁迅全集》第15卷,第582页。

[8][9]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上册,第74页,第76页,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

[10][11]罗根泽:《中国文学批评史》,第233页,第234页、第235页,人文书店1934年版。

[12]罗根泽:《魏晋六朝文学批评史》,第3页,商务印书馆1943年版。

[13]胡云翼:《新著中国文学史》,第69页,北新书局1947年版。

[14][15]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第112页,第143页,百花文艺出版社2007年版。

[16]参见《晚清民国中国古典文论研究文献集成》,刘文勇编校,巴蜀书社2020年版。

[17]如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1962年版的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上)虽然经过作者的修改,但是还保留了“魏晋时代是文学的自觉时代”这一说法(第238页),而第十章第一论题由原来的“唯美文学的兴起”改为“形式主义文学的兴起”了。在“形式主义文学的兴起”题目下,就对这股文学潮流加以有限的批判了,以为“南朝华艳淫丽的文风,我们固然要批判,但全部否定南朝文学的成绩,自然是不妥当的;如果只强调艺术形式的进步,而忽略文学思想主要的一面,看不到总的倾向,那就更错误了”(第285页)。

[18]李泽厚:《美的历程》,第85-101页,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19]龚克昌:《论汉赋》,《文史哲》1981年第1期。

[20][47]傅道彬:《春秋时代的“文言”变革与文学繁荣》,《中国社会科学》2007年第6期。

[21][22]李光摩:《“魏晋文学自觉论”的迷思》,《汕头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3期。

[23]袁行霈主编:《中国文学史》第2卷,第3页、第4页、第5页,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

[24]章培恒、骆玉明主编:《中国文学史新著》(上卷),第234页,复旦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25][28][29][30][31][32]林传甲:《中国文学史》,第47页,第39页,第46页,第51页,第52页,第51页、第52页,武林谋新室1914年版。

[26]曾毅:《中国文学史》,第94页,泰东图书局1918年版。

[27]王梦曾:《中国文学史》,第31页、第32页,商务印书馆1923年版。

[33]《十三经注疏》,阮元校刻,第2498页,中华书局1980年版。

[34]何晏集解,皇侃义疏:《论语集解义疏》,第146页,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

[35]傅道彬:《春秋时代的“文言”变革与文学繁荣》,《中国社会科学》2007年第6期。

[36][37]彭亚非:《中国正统文学观念》,第2页、第3页,第3页,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版。

[38][39]钱穆:《现代中国学术论衡》,第257页,第248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年版。

[40]朱光潜:《朱光潜全集》第9卷,第79-80页,安徽教育出版社1993年版。

[41]朱希祖:《文学论》,《北京大学月刊》第1卷第1号,1919年1月。另见《晚清民国中国古典文论研究文献集成》第1册,刘文勇编校,第144页、第145页,巴蜀书社2020年版。

[42][43]黄叔琳注、李详补注、杨明照校注拾遗:《增订文心雕龙校注》上册,第2页,第610页,中华书局2000年版。

[44]司马迁:《史记》,第3288-3289页,中华书局1982年版。

[45]苏轼:《苏轼文集》,孔凡礼点校,第509页,中华书局1986年版。

[46]赵敏俐:《“魏晋文学自觉说”反思》,《中国社会科学》2005年第2期。

[48]钱锺书:《写在人生边上 人生边上的边上 石语》,第265页、第266页、第267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1年版。